

债券代码：185704.SH

债券简称：22 首股 01

债券代码：185769.SH

债券简称：22 首股 02

债券代码：185910.SH

债券简称：22 首股 0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三年七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受托管理人”）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22首股01”、“22首股02”和“22首股03”之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发行人于2023年7月3日披露了《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1、离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离任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表1：截至2022年末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原任职职务
1	潘文	董事
2	王立川	董事
3	邱晓华	独立董事
4	白涛	独立董事
5	张国宏	职工监事
6	裴艳	职工监事

#### 2、离任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临2022-109]。根据前述公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涛女士因任期已满六年，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出申请，辞去其担任的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白涛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低于法定要求，为此，白涛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或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满足法定要求后生效。在此期间，白涛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职责。其辞职于2023年3月31日正式生效。

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临2023-007]。根据

前述公告，王立川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出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立川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均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组建第十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根据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69]，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潘文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邱晓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张国宏、裴艳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表2：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1	张国宏	董事
2	李大进	独立董事
3	袁韶宇	职工监事

张国宏，男，1968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2010年2月至2019年5月，任首开集团总经理助理；2019年6月起，任首开股份党委副书记。2019年8月至2023年6月，任首开股份职工监事。2023年6月起，任首开股份董事。

李大进，男，1958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77年至1981年在部队服役；1982年至今分别任职北京朝阳法律顾问处、北京天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任主任、合伙人。2013年3月当选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18年3月任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及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现任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会议主席。2023年3月起，任首开股份独立董事。

袁韶宇，男，1969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10年8月至2021年8月，任绵阳首开兴泰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8月至2023年6月，任首开股份纪检部副部长。2023年6月起任首开股份纪检部部长。2023年6月起，任首开股份职工监事。

### 4、新聘任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31]。根据前述公告，李大进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69]，张国宏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袁韶宇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 **5、其他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69]：

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经选举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为李岩、阮庆革、赵龙节、张国宏、蒋翔宇、李灏、孙茂竹、李大进和秦虹。

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咸秀玲、陈刚和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袁韶宇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管理需要，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即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调整为9名董事，监事会由5名监事调整为3名监事。本次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公司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调整，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均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首股01”、“22首股02”和“22首股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

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